



精准匹配新就业群体需求

暖心驿站不只是“歇脚地”

我身边的变化

□ 本报记者 张守坤

8月29日下午3点左右,《法治日报》记者来到位于天津市红桥区的“骑享家”工会暖心驿站。屋内,快递员张先生正在给手机充电,同时稍作休息。还有两名外卖员也在这里歇脚。

这是一栋二层小楼,功能齐全:驿站院子里,有一排电动车换电柜与充电车棚;房间内有共享充电宝、微波炉、急救药箱、饮水机、折叠床,还有阅读区,在楼梯拐角处安置有工具箱,可以给交通工具进行简单的维修;二楼有单独的会客区,墙上挂满了新就业群体工作现场照片。

据了解,红桥区丁字沽街道“骑享家”工会驿站自2025年6月正式投用以来,日均服务户外劳动者近70人次,从“我们提供什么”到“他们需要什么就配备什么”,精准匹配新就业群体需求。

贴心的驿站服务,温暖的城市关怀,正在全国多地落地生根、遍地开花。2026年2月,中华全国总工会发布开展工会维权服务新业态劳动者专项行动总体方案,提出“提质增效工会驿站”“发挥好‘职工之家’App作用,广泛开展工会精准服务”等十项工作举措。根据2025年12月《国务院关于灵活就业和新就业形态劳动者权益保障工作情况的报告》,全国已建成工会驿站18万个、货车司机之家2187个,较好地解决了劳动者“吃饭难、喝水难、休息难,如厕难”等现实问题。

持续优化服务

8月28日下午4点,大雨初歇,记者到访北京市朝阳区“劲松心动链链驿站”。驿站外划定专属骑手停车区,标线清晰,标识完善,可以同时容纳上百辆电动自行车有序停放。入口处醒目悬挂“北京工会暖心驿站”徽标,配套运营满意度调研二维码,常态化收集使用者意见建议,持续优化服务体验。

这座占地面积约500平方米的驿站,由城市闲置零散空间改造而成,科学划分休闲区、读书角、会客议事区等功能区域,应急药箱、充电设备、微波炉、饮水机等基础便民设施一应俱全。除基础休憩服务外,驿站持续拓展服务维度,常态化开展免费理发、健康义诊、旧物捐赠、生日关爱、金融咨询、趣味赛事等特色活动,全方位暖心赋能新就业群体。

驿站创新推行“双站长”运营模式,由社区党委副书记担任治理站长,美团站点负责人担任联络站长,实现全天候值守、全时段响应群众需求。目前朝阳区11家投用的“链链驿站”已全部接入“友好朝阳”小程序,新就业群体可一键导航、就近休憩,便捷享受暖心服务。

记者查阅公开资料了解到,全国多地聚焦新就业群体需求,持续升级驿站服务功能。

在江苏省张家港市,冶金园(锦丰镇)联兴社区“五月拾光星”驿站于2026年6月下旬正式启用。驿站除了有饮水歇脚、避暑取暖、阅读充电等常见功能外,还将有特长与爱好的新就业群体聚集起来,组建了摄影、绘画、书法、唱歌、乐器、运动六大社团,同时定期推出交通安全法规培训、急救知识演练等赋能课程,覆盖骑手工作与生活的方方面面。

浙江省杭州市钱塘区前进街道,聚焦长途



奔波的货车司机群体,政企联动的“货车司机之家”应运而生。这里不仅配备了齐全的休息设施,更整合健康义诊、安全教育、法律咨询等常态化服务,将一个个运输节点转化为汇聚关爱与资源的“红色港湾”。

“驿站不仅是给了我们一个歇脚的地方,而且让我们感受到,这座城市看得见我们的奔波,这就是实实在在的城市温度。”受访外卖骑手的真切感言,道出了无数新就业群体的心声。短暂休憩,为手机和电动自行车充足电量后,他们再次奔赴街巷,接续守护城市运转。

参与城市共治

遍地开花的暖心驿站,离不开国家层面的政策引领与制度赋能。

2021年7月,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等八部门共同印发《关于维护新业态劳动者劳动保障权益的指导意见》提出,加快城市综合服务平台建设,推动在新业态劳动者集中居住区、商业区设置临时休息场所,解决停车、充电、饮水、如厕等难题,为新业态劳动者提供工作生活便利。

2025年10月,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强新就业群体服务管理的意见》提出,加强党群服务中心、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工会驿站、青年之家、妇女之家、司机之家等统筹使用和运行维护管理,完善服务网络。

记者注意到,以驿站为纽带,新就业群体逐步摆脱“城市过客”身份,主动加入基层治理工作,成为基层治理的新生力量。

2026年6月30日凌晨,湖北省武汉市江夏区外卖骑手陈某在送餐途中发生交通事故受伤,车辆受损,事故责任认定陈某负次要责任,责任划分清晰,但主责方却迟迟不予赔偿。

无奈之下,陈某向同为外卖骑手的“法律明白人”——“红骑侠”志愿服务队发起人刘涛求助。在刘涛的指引下,陈某找到了江夏区法律援助中心。中心启动新就业群体“绿色通道”,当日受理、当日审批,并指派律师承办此案,依法帮助陈某维权。

这是江夏区推动新就业群体从“受助者”向“治理合伙人”转变的生动缩影。江夏区司法局创新推行阵地融新,队伍聚新,机制暖新,治理护新,普法润新“五位一体”工作法,通过打造援“新”驿站,设立法律援助联络点等,将像刘涛一样的骑手骨干培养成基层法治的“流动哨兵”和“调解能手”,引导他们参与矛盾纠纷的源头排查与化解,持续夯实基层治理底盘。如今,江夏区“红骑侠”志愿服务队已发展到230人。志愿服务队成立近4年来,累计发现并协助解决各类安全隐患、民生问题2700余件。

长期关注新就业群体并进行过相关调研的中国劳动关系学院讲师李静表示,新就业群体常年穿梭城市街巷,具备流动范围广、点位覆盖全、响应速度快的独特优势,能够及时发现常规巡查、普通市民难以察觉的细微问题,大幅缩短问题处置周期,有效提升基层治理精细化、高效化水平。

长期关注新就业群体劳动权益保障问题的瀛和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倪娟认为,《关于加强新就业群体服务管理的意见》等相关政策明确鼓励新就业群体发挥职业优势,参与基层治理,这一导向让新就业群体从“被管理者”“被服务者”转变为城市治理共同体的一分子,极大增强了群体的身份认同与价值获得感,具有深远意义。

提升长效保障

记者采访了解到,部分暖心驿站存在“重建

设、轻运营”的短板,陷入“建而不用、用而不长、用而不优”的困境,资源闲置、服务流于形式等问题凸显。应怎样提高驿站实际使用率,避免空置?

《法治日报》律师专家库成员、江苏万谋律师事务所主任上官丙权建议,应构建“政企社协同”长效运维体系,由政府搭建平台,建立运营企业资源库,探索驿站微利可持续运营模式,社区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多方联动保障驿站长效运转。同时建立动态精准服务机制,依托外卖平台轨迹大数据绘制人流热力图,精准选址布局驿站;建立需求反向配送机制,围绕换电、热饭、子女托管等需求,动态优化设施配置、更新服务内容,杜绝“千站一面”。

上官丙权还提到,应建立科学化评估与激励机制。搭建“问题发现—上报处置—反馈复盘”完整治理闭环,安排专人对接新就业群体反映的线索,快速审核、高效处置。同时推行“文明积分”激励模式,对参与志愿服务、基层治理的新就业群体给予积分奖励,积分可兑换物资、抵扣服务,也可作为评优表彰依据,充分满足其社会认可的心理需求。

李静建议,推行共建共享自治模式。组织辖区新就业群体轮流参与驿站卫生清洁、日常值守,吸纳行业专业人才参与设施维护、系统运维,强化群体参与感与归属感,形成自我管理、自我服务、自我赋能的良性循环。

在倪娟看来,针对闲置空间改造后的驿站存在产权隐患,需规范场地合作流程,签订书面使用或委托运营协议,明确使用期限、租金标准、维修责任、退出机制等核心条款,从制度层面规避产权纠纷、驿站停运等问题,筑牢驿站长效运营的制度根基。

漫画/李晓军

□ 本报记者 王鹤霖
□ 本报通讯员 旦增朗珠 次仁曲宗 张荣

初秋时节,雅鲁藏布江河谷清风徐徐,西藏自治区日喀则市南木林县艾玛乡万亩土豆将迎来丰收期。作为国家地理标志产品,“艾玛土豆”是当地2.35万群众的致富“金疙瘩”与核心支柱产业。每逢产销旺季,土地流转、用水、购销等涉农纠纷多发,产业发展亟须暖心、高效的司法保障。

扎根这片沃土护航产业、守护民生的,是南木林县人民法院艾玛人民法庭。这支3人干警队伍管辖3个乡镇36个行政村,辖区地域辽阔、治理难度大。《法治日报》记者实地走访获悉,法庭摒弃坐堂办案模式,深耕田间一线,在上级法院统筹培育下,深耕“枫桥经验”本土化实践,精准适配高原治理与产业需求,2025年10月入选最高人民法院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典型案例。

适配高原乡土特质

艾玛法庭辖区村落散落山间,山路崎岖险峻,最远村寨至法庭车程超过一小时,群众往返诉讼耗时费力。法庭辖区人口结构也存在明显短板,青壮年大多常年外出务工,村内留守老人、妇女、儿童居多。这类群体出行不便,法律认知薄弱,缺乏维权能力与渠道,基层司法便民服务需求迫切。

同时,当地产业结构单一,群众主要依靠土豆种植增收,产业季节性特征突出,春耕、秋收等关键节点时,用水争议、土地流转、购销纠纷集中爆发,传统定时开庭模式与农时错位,极易耽误农事,加重群众诉累。

“高原乡村治理,不能照搬城市模式,群众行路难,我们就多跑路、多上门。”艾玛法庭庭长索朗曲珍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在上级法院精准赋能,统筹部署下,艾玛法庭打破固化办案思维,立足高原乡情民情与产业实际,紧扣“矛盾不上交、平安不出事、服务不缺位”核心要义,打造出适配雪域高原的本土司法工作模式。

依托上级法院基层法庭规范化建设要求,法庭创新推行“错时办案、巡回履职”机制。农忙时节全员下沉田间院落,上门调处纠纷;农闲时段集中清理积案、梳理治理堵点,彻底解决“办案误农时”的基层难题。

借助车载科技流动法庭,法庭有效解决地域阻隔困境,将立案、调解、庭审、普法全链条服务直达偏远村落,实现司法服务跟着群众走,打通司法服务“最后一公里”。

法庭联动乡综治中心、村“两委”搭建多元解纷平台,常态化开展人民调解员轮训,累计培训超1200人次,培育出一批懂法理、通乡情、善调解的基层骨干,让邻里、涉农小矛盾就地化解,止于萌芽。

破局高频纠纷场景

法庭结合辖区治理规律,重点紧盯灌溉用水、农产品交易、老年人等群体维权三类高频纠纷场景。

灌溉用水是土豆种植的生命线,也是辖区长期存在的治理难点。辖区两个行政村共用一条主干水渠,每到灌溉季,用水分配不均引发频繁争执,村民积怨较深,易引发群体性矛盾。“以前一到浇水的时候,两村村民就争执不休,稍有不慎就会引发冲突。”当地村干部告诉记者。

面对这一顽固性纠纷,法庭坚决摒弃“一判了之”的简单做法,牵头组建水利、公安、乡镇、村居多方调解专班,逐户走访疏导,情理法理兼顾相融,成功化解两村多年积怨。

为彻底根除纠纷隐患,法庭立足长效治理,推动建立“水权登记制”“轮灌公示栏”两项机制,细化各村各户用水时段、用水量,全程公开公示,依规执行,让用水分配有据可依、有章可循。

机制落地后,辖区用水纠纷基本清零,农田节水效率提升40%,彻底告别“年年争水”现象。

土豆收购季关乎群众全年收益,也是市场乱象高发节点。

2024年秋季,辖区28农户遭遇外地收购商恶意压价,收购价远低于市场行情,群众全年劳作收益面临大幅缩水。情急之下,村民第一时间向艾玛法庭求助。法庭当即启动涉农纠纷绿色通道,实行优先受理、优先调解、优先办结,全力守护群众丰收成果。

干警联动乡村合作社出具农产品质检报告,依托法庭牵头组建的“土豆收购联盟”对接正规渠道,出动流动法庭现场调处,核算差价,最终为28农户全额追回损失23万元。

“多亏了法庭及时出手,不然我们一年的辛苦就白费了!”拿到差价款的村民向法官连连致谢。

法庭以案为鉴,以治固本,搭建“艾玛土豆价格参考库”,常态化更新市场价格,为农户交易提供权威依据,从源头遏制恶意压价乱象。目前,辖区土豆交易纠纷同比下降80%,产业化治农营商环境持续优化。

针对高原偏远村落多、维权不便的现实,法庭坚持温情司法、上门履职,切实为老年人等群体减负增效。

辖区七旬独居老人仓某腿脚不便,无人照料,受子女扶养问题困扰却无力到庭维权。干警驱车深入偏远村寨,在农家小院搭建临时法庭,全程代办手续、代写文书,用乡土语言耐心释法,解开老人多年心结。

在一起涉离婚纠纷案中,被告身患癫痫,行动不便,原告常年在外务工,传统庭审难以开展。法庭创新“上门庭审+线上连线”模式,就地调解、远程质证,顺利促成双方和解,后续持续回访帮扶,对接医疗资源,让司法温情直达民心。

提供鲜活实践样本

艾玛法庭以优质司法服务助推“艾玛土豆”争创优质品牌,获评全国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典型案例。这份荣誉,是法庭立足高原实际、深耕源头治理、服务特色产业的扎实实践成果。

相较于平原、城市法庭,艾玛法庭彻底跳出“就案办案,被动受案”的传统框架,结合边疆高海拔、地广人稀、特色农业主导的区域特征,摸索出一套成熟务实、适配性强的基层司法工作体系。该模式可复制、可推广、落地性强,为西藏偏远乡镇法庭建设、枫桥式治理本土化落地提供了鲜活实践样本。

谈及法庭建设心得,索朗曲珍有着质朴的司法坚守:“基层法庭的价值,不在于办了多少大案,而在于守住了多少民生小事,化解了多少基层隐患。”她表示,法庭始终对标上级法院工作部署,坚持党建引领,主动融入党委领导下的基层治理格局,打破司法单兵作战局限,联动多部门构建多元协同解纷体系。

法庭紧扣地方支柱产业发展需求,搭建全链条司法护航体系,开通涉农纠纷快速通道,规范交易秩序,擦亮“艾玛土豆”地理标志品牌,常态化帮扶老年人等群体,把司法温度送到群众家门口、心坎上。

“艾玛法庭立足高原河谷特色农业发展实际,深耕新时代‘枫桥经验’,入选全国新时代人民法庭建设典型案例,相关工作做法具有很好的示范价值。”西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民一庭庭长丹增罗布评价说,法庭紧扣“艾玛土豆”支柱产业需求,依托车载科技流动法庭创新“错时办案、巡回履职”机制,精准适配农时,破解高原群众诉讼不便难题,聚焦用水、农产品购销等高频涉农纠纷,联动多方搭建多元解纷平台,建立水权管理、农作物价格参考长效机制,实现诉源源头治理。坚持温情司法,上门服务留守、残疾、老年人等群体,切实彰显司法为民温度。主动融入基层治理,常态化培育本土调解力量,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高原涉农法庭工作样板。

以优质司法服务助推『艾玛土豆』产业发展

西藏南木林县艾玛法庭立足高原实际深耕『枫桥经验』本土化实践

“太白长青”让温暖常伴“夕阳红”

马鞍山强化涉老案件全链条检察监督

□ 本报记者 范天骄
□ 本报通讯员 姜晨宁

下乡驻村,一户户走访梳理证据,为45名老人成功讨薪;制发检察建议,推动养老机构改造无障碍设施,让养老之路不再有“坎”;为行动不便的老年人提供个性化上门服务,对因案致困的老年人快速启动救助程序……

为更好地筑牢老年人权益司法保护屏障,2026年3月,安徽省马鞍山市人民检察院制定专项行动方案,部署开展为期一年的维护老年人权益专项检察监督行动,倾力打造“太白长青”涉老检察工作品牌,以“四大检察”融合履职,强化涉老案件全链条检察监督,用心用情办好每一个涉老检察案件,让司法温暖常伴“夕阳红”。“很多时候,老年人遇到问题不知道该怎么办。开展此次专项行动,就是要整合全市检察机关力量,为老年人提供全方位的司法服务,切实提升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马鞍山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李领臣说。

为老人维权“撑腰”

专项行动期间,马鞍山市检察机关依法打击侵犯老年人权益犯罪,强化涉老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全程监督,特别是针对无诉讼能力、经济困难的老年人,精准开展支持起诉工作,帮助老年人依法维权,推动矛盾实质性化解。

为养老之路去“坎”

2026年3月17日,马鞍山市花山区人民检察院检察官在日常走访时发现,辖区部分养老机构未在醒目位置公示收费项目以及标准,坡道设置坡度超过国家规范且未设置扶手等安全措施;部分养老机构门口无障碍通道出口被车辆

占用,通道宽度被严重挤占,无法满足轮椅等特殊设备通过性要求,疏散通道严重受阻。

3月19日,花山区检察院对该线索进行立案调查,通过实地走访、现场测量、查阅值班记录、询问入住老人等方式,对存在的问题逐一调查核实。4月9日,该院向依法具有监督管理职责的行政机关发检察建议,相关部门立即组织执法人员对相关养老机构进行现场检查,督促其按照无障碍设计规范要求对无障碍坡道进行改造,对无障碍通道出入口的车辆进行清理,在醒目位置设置收费公示栏,同时还对辖区内其他养老机构进行全面排查,同步整改。花山区检察院对整改成效进行现场评估验收,确认整改措施已得到有效落实。

加强涉老公益诉讼检察是此次专项行动的重点举措之一。马鞍山市检察机关紧盯养老机构、日间照料中心等养老服务场所,监督消防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等隐患,排查整治违规经营,卫生不达标等违法行为。针对社区、医疗机构、商场等场景,监督非法收集、泄露、滥用老年人个人信息等行为,守护老年人财产安全和信息安全。围绕医疗卫生、公园广场,老旧小区等重点区域,强化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维护和使用情况监督,督促相关单位补齐设施短板,提升服务水平。截至目前,全市检察机关累计立案办理涉老公益诉讼案件26件,制发检察建议22件。

提供长久法治保障

专项行动有期限,但老年人权益保护没有终点。

“我们跳出‘专项结束工作收官’的阶段化思维,以专项监督积累的办案经验,问题线索和制度成果为基础,倾力打造‘太白长青’涉老检察品牌。该品牌取自李白终老当涂青山的历史渊源,祝愿广大老年人福寿绵长,同时也寓意为老年人安享幸福晚年提供更持久的法治保障。”马鞍山市检察院副检察长郝守则说。

在品牌建设过程中,全市两级检察院把专项行之有效的办案机制、监督模式转化为常态化工作举措,强化检察机关内部一体化办案机制,畅通线索移送、信息共享、协同办案渠道,并与法院、民政、人社等单位建立健全线索移送、会商研判、结果反馈等闭环衔接机制,实现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坚持把办案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针对涉老领域暴露出的共性问题,深入剖析制度机制漏洞,精准制发社会治理检察建议,并健全建议跟踪督办机制,推动建立养老从业人员违法犯罪记录入职查询制度,实现监督办案从个案办理向类案治理、源头预防延伸。

此外,全市两级检察院还以老年群众涉检司法需求为导向,畅通老年人维权绿色通道,推行上门办案服务模式,对因案致困的老年人快速启动司法救助程序,让老年群体切实感受到检察温度。